证券代码：688041　　证券简称：海光信息　　公告编号：2024-035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耘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及《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041　　证券简称：海光信息　　公告编号：2024-034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现就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53号），公司获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8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1,721.07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58,278.93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8月9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8月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2297号）。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01,901.20万元，其中截至报告期初累计募投项目使用金额482,144.69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43,033.27万元，本年投入使用金额133,689.97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43,033.27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356,377.73万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86,675.27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等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058,278.93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701,901.20
其中：本年度投入金额	133,689.97
本年度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3,033.27
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440,036.54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置换金额	42,108.15
以前年度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3,033.27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356,377.73
加：无需支付的发行费用	32.76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及现金管理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0,264.79
其中：本年度金额	5,103.52
以前年度金额	25,161.27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86,675.27

注：上表中等于数与各加减项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前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及子公司成都海光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光集成”）、成都海光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光微电子”）、海光信息技术（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光成都”）、海光云芯集成电路设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光云芯”）、海光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光苏州”）、海光集成电路设计（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成北京”）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的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祥支行	77120078801200001698	99,525.91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祥支行	77120078801900001699	31,268.27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3602360206	74,364.72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1702359995	3,395.32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22907184010508	60,847.75
成都海光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祥支行	77120078801400001728	9,862.03
成都海光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祥支行	77120078801200001729	6,701.78
成都海光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3202433797	8,745.22
成都海光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祥支行	77120078801600001727	12,401.64
成都海光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祥支行	77120078801500001730	22,152.65
成都海光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3602433788	24,174.22
海光信息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2002666195	523.88
海光信息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3502668413	19,600.62
海光信息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3602668424	6,299.63
海光云芯集成电路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祥支行	77120078801200001890	550.13
海光云芯集成电路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2302670439	201.74
海光云芯集成电路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2302666192	211.01
海光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祥支行	77120078801900001891	270.24
海光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2502670429	492.53
海光信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8110701012802666194	963.3
海光集成电路设计（北京）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祥支行	77120078801700001892	3,309.32
海光集成电路设计（北京）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山壹号院支行	8110701012102670449	510.58
海光集成电路设计（北京）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山壹号院支行	8110701012002666229	302.79
合计：			386,675.27

注：上表中等于数与各加减项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43,033.27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对此，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4月12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新一代海光通用处理器研发”、“新一代海光协处理器研发”、“先进处理器技术研发中心建设”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5年9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4月12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6月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58,278.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6,723.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1,901.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海光通用处理器研发	无	287,791.50	287,791.50	287,791.50	52,843.54	171,055.55	116,735.95	59.44	2025/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海光协处理器研发	无	185,601.30	185,601.30	185,601.30	42,413.05	111,209.78	74,391.52	59.92	2025/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先进处理器技术研发中心建设	无	241,394.08	241,394.08	241,394.08	38,433.38	134,886.22	106,507.86	55.88	2025/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科技与发展储备资金	无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	198,683.11	1,316.89	99.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14,786.88	914,786.88	914,786.88	133,689.97	615,834.66	298,952.22	67.32				
超募资金	无	不适用	143,492.05	143,492.05	43,033.27	86,066.54	57,425.51	59.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14,786.88	1,058,278.93	1,058,278.93	176,723.24	701,901.20	356,377.7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42,284.5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43,033.27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43,033.27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新增公司子公司海光集成、海光微电子、海光杭州作为实施主体，新增成都市、杭州市作为实施地点，共同实施募投项目“新一代海光通用处理器研发”、“新一代海光协处理器研发”、“先进处理器技术研发中心建设”、“科技与发展储备资金”，并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海光集成提供不超过300,000.00万元（含本数）有息借款，向海光微电子提供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本数）有息借款，向海光杭州提供不超过50,000.00万元（含本数）无息借款。 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海光成都提供不超过50,000.00万元（含本数）无息借款，向海光云芯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无息借款，向海光苏州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无息借款，向集成北京提供不超过80,000万元（含本数）有息借款。 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新一代海光通用处理器研发”、“新一代海光协处理器研发”、“先进处理器技术研发中心建设”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5年9月。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041　　公司简称：海光信息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海光信息	688041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文超	杨孝歌
电话	010-82177855	010-82177855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7号楼C座5层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7号楼C座5层
电子信箱	investor@hygon.cn	investor@hygon.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333,445,830.97	22,902,547,952.79	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13,197,675.14	18,705,083,962.67	2.7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62,912,618.53	2,611,694,093.09	4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3,395,945.66	677,451,783.06	2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7,630,403.68	618,997,729.65	3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18,054.55	378,389,657.7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5	3.88	增加0.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9	27.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9	27.5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46	47.10	减少10.64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3,8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96	649,900,000	649,900,000	649,900,000	无	0
天津海富天鼎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1	251,194,546	251,194,546	251,194,546	无	0
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21	167,600,000	167,600,000	167,600,000	无	0
成都蓝海轻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9	141,486,364	141,486,364	141,486,364	无	0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2	137,600,000	137,600,000	137,600,000	无	0
成都高新菜科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7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无	0
南京大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	74,432,281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1	67,717,524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90	44,221,970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8	34,367,482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成都高新菜科技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9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同时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同时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以2024年6月21日为授予日，向15名激励对象授予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24.525万股，授予价格为22.51元/股；截至目前已完成上述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上述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2024年7月18日。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该事项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由260,716,100股增加至260,961,35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260,716,100元增加至260,961,350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的相关情况

基于上述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的变更事项，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对现行《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071.61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096.135万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6,071.61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6,096.135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及补充之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三、其他事项

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全部事宜。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1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14:45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人员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26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8月2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石家庄市无极县北苏镇无极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同时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

1、上述提案1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2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上述提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提案2，作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以及存在相应关联关系的股东需要回避表决。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要求，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参与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复印件公司留存）；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进行登记（公司需留存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其他文件复印件）；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书面信函、电子邮件须在2024年8月27日下午17:00时前送达至公司（书面信函登记以公司证券部收到时间为准，邮寄地址为：石家庄市无极县北苏镇无极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证券部，邮编：052461；电子邮箱地址：shangtaitech@shangtaitech.com）。电子邮件方式登记请在发送电子邮件后电话确认。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24年8月27日17:00前；

5、登记地点：石家庄无极县北苏镇无极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登记手续中列明文件的原件到场，以便验证入场。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会议联系人：李龙侠、GUO XIAOYU

电话：0311-86509019

电子邮箱：shangtaitech@shangtaitech.com

地址：石家庄无极县北苏镇无极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证券部

邮编：05246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301。

2、投票简称：尚太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回避。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8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一、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同时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				

二、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附件三：

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致：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24年8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本公司（或本人）持有尚太科技（股票代码：001301）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股东账户：_____

持股数：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9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正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尚太科技	股票代码	0013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龙侠	GUO XIAOYU	
办公地址	石家庄市无极县北苏镇无极县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北苏总部	石家庄市无极县北苏镇无极县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北苏总部	
电话	0311-86509019	0311-86509019	
电子信箱	shangtaitech@shangtaitech.com	shangtaitech@shangtaitec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